附件3

**合肥工业大学仪器设备损坏、丢失赔偿通知单**

：

根据《合肥工业大学仪器设备损坏、丢失赔偿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经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审核、主管领导审批，决定事故责任人 赔偿损失费 元。请接此通知后于 月 日前到财务处办理缴款手续，凭财务收款单据到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办理资产注销手续。若无故拖延，超过规定时间三个月尚未办理赔偿手续，学校将从绩效工资中直接扣除。

特此通知

合肥工业大学

年 月 日